

证券代码：300284

证券简称：苏交科

公告编号：2016-070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非公开发行（创业板）申请文件（苏交科司【2015】76号），于2015年12月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153498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于2015年12月10日取得中国证监会153498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于2016年1月18日取得中国证监153498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创业板）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延期回复的申请》，申请延期至2016年2月29日前提交相关书面回复，并于2016年2月18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153498号《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由于反馈意见中涉及的核查工作、材料补充工作等事项尚需一定时间，于2016年4月21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申请，申请延期至2016年6月27日前提交相关书面回复。

鉴于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且该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经审慎研究，公司和保荐机构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申请文件中止审查的申请》。2016年7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3498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节的有关规定，决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